

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

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1年7月28日上午9:00在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连水路19号公司行政楼一楼101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1年7月13日发出。会议应参与投票监事3人，实际参与投票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蒯正东主持。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媒体上的《关于董事会、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通过该议案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投资建设广州清远智能制造项目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媒体上的《关于投资建设广州清远智能制造项目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通过该议案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部分条款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部分条款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通过了该议案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原股权激励对象中8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，不符合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解锁条件的规定，公司决定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

173,600 股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通过该议案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《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通过了该议案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 年 7 月 28 日